

采购需求

- 一、项目名称：文安驿镇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托管运营项目；
- 二、预算价与最高限价：：预算价 198.95 万元；最高现价为 176 万元；
- 三、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 四、污水处理厂的基本情况：

延安市文安驿镇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设计总处理规模 1000 m³/d，近期 500 m³/d，远期达 1000 m³/d。主要处理壬庚新材料有限公司排放的生产工业废水。本项目设计采用三级处理：一级采用“初沉池+调节池+一级催化氧化处理系统”；二级处理采用“水解酸化+活性污泥法+接触氧化池”；三级处理采用“二级催化氧化处理系统+多介质过滤器+活性炭过滤器+出水消毒池+出水计量槽”处理工艺，处理后出水达到《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中表 1 的 B 标准，出水排入文安驿河。设计污泥采用高压隔膜板框压滤机脱水后外运填埋处理。

五、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 服务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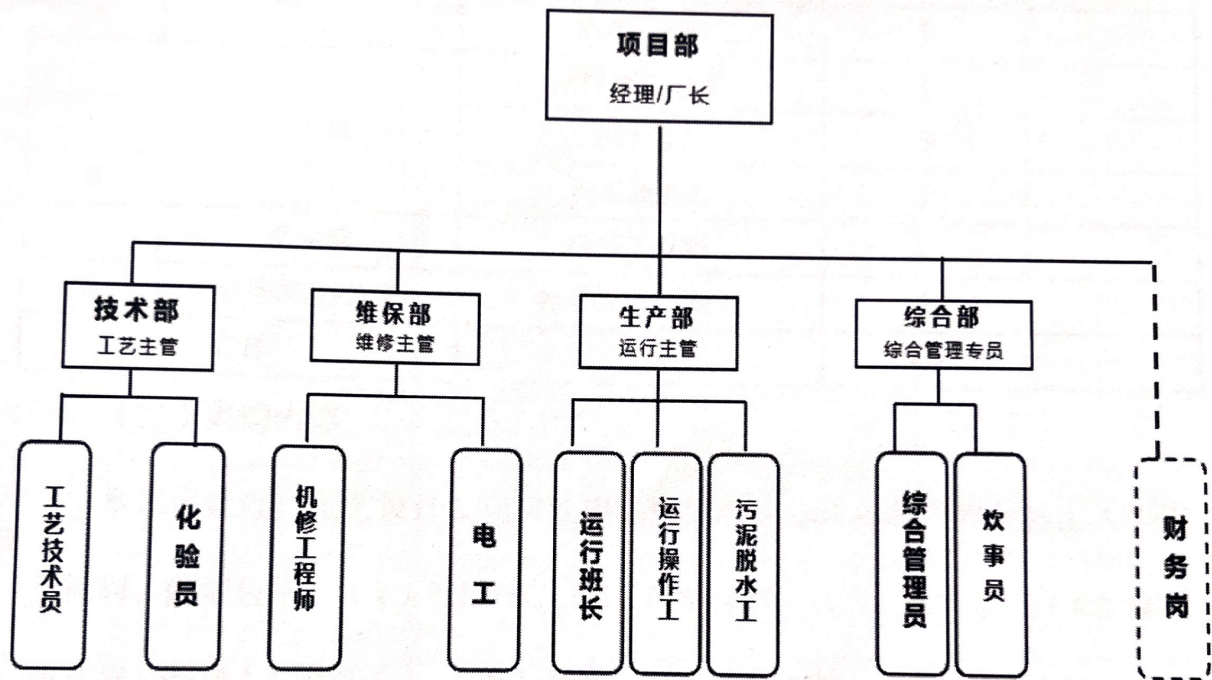
- (1) 全年监测：日、周、月、季全年正常检测；
- (2) 人工费、电费、药剂费、设备维修保养及备品备件、基础设施维护保养、在线监测仪器运行维护、应急预案、申办排污许可、脱水污泥外运费、危险废物处置、行政办公管理，安全防护、环境卫生、文明生产管理，绿化管护等。

(一) 人员配置计划

污水厂生产运行功能主要有：管理层（项目经理）、技术部、生产部、保运部、财务部/办公室、综合部来实现由技术部、生产部协调各工段的运行工作。

污水厂的动力与设备维护体系主要由日常维护，定期检修，故障维修与改善维修组成。除污水处理系统运行外，生产部人员亦负责设备的日常简单维护，如小部件的紧固调整设备等。动力维修班主要负责设备的定期检修、保养，故障维修及改善维修。化验室在技术工程师的协调下与运行部紧密配合进行工作。污水进厂的调度由技术工程师在运行部协助下进行。

功能组织结构图如下：



根据项目的具体工程特点、现场实际情况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城市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的有关规定，同时参照国内已运行的同类处理设施的劳动定员配置，保障各污水处理设施连续进/出水，24 小时连续运行，运行班组必须具备随时掌握水质处理效的化验分析能力的原则。本项目拟定采纳精减定员配置模式，实行“三班两倒”工作机制，同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规定，执行劳动者标准工时（一般工作日的标准工时为，每日不超过 8 小时，每周不超过 44 小时）；保证劳动者每周至少有一天的连续休息时间（即周末休息），不随意延长工作时间要求，共计定员 10 人。具体配置：经理/技术总工 1

人，化验员 1 人，机修工程师 1 人，运行班长/主管 1 人，操作工 3 人，污泥脱水工 1 人，电气工程师 1 人，综合管理员/财务 1 人。运营管理人员配置计划如下表：

人员配置表

序号	部门	岗位	人数(人)	备注
1	管理层	经理/技术总工	1	
2	技术部	化验员	1	
3		机修工程师	1	
4	生产部	运行班长/主管	1	
5		操作工	3	
6		污泥脱水工	1	
7	保运部	电气工程师	1	
8	财务部/办公室	综合管理员/财务	1	
合计			10	

(二) 采购内容

本污水处理厂工艺设计及现状处理规模核准主要的采购内容包括工人工资及福利；药剂包括：（1）乙酸钠、（2）硫酸亚铁、（3）双氧水、（4）聚丙烯酰胺（PAM）（阴离子）、（5）液碱、（6）次氯酸钠、（7）三氯化铁、（8）生石灰、（9）聚丙烯酰胺（PAM）（阳离子）、（10）活性炭；劳保费用；生产电费；自来水费用；设施设备维修保养费用；第三方检测费；化验室药剂及耗材费；在线监测仪器运维费；脱水污泥外运费；危废处置费等（详见磋商文件）。

文安驿镇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排放标准，年运营预算费用为：壹佰玖拾捌万玖仟伍佰壹拾肆元伍角柒分（¥：1989514.57 元），最高现价为：壹佰柒拾陆万元整（1760000.00 元）。

(二) 服务要求：

1、管理要求

序号	管理要求	备注
1	厂内设备所有权归甲方所有，确保生产污水经过处理后的各项指标达到《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中表1的B标准。运营期间做好节电节水管控。	
2	运行、维修保养、人事培训、安全、工艺控制、监测数据、材料等以及所有其他重要事件提供完整的记录。	
3	确保根据国家和地方政府颁布的规章制度要求进行采样、分析、完成报告，并为采样、测试、分析提供质量控制、质量保证。	
4	确保提供管理和技术支持服务，确保污水处理厂处理系统有效运行。	
5	确保建立完善的操作规程，建立紧急应急预案机制。	
6	污水厂栅渣、污泥的清理及处置，并按规范要求保存档案。	
7	建立监测报告制度：污水处理站的运行日志、监测记录、维修记录、固体废弃物处理台帐、污水排放记录表等必须详实纪录（包括电子记录、纸质记录）并妥善保存，当合同期满后，完整移交给甲方。	
8	在管理期内，配合甲方做好上级部门的监督检查及办理环保相关业务工作，并承担检查结果所造成的一切后果。	
9	建立维修维护保养制度，有计划性的进行维护保养，保障污水处理厂设施设备正常运行、保持良好的处理效果。	
10	负责提供污水处理厂运营所需的药剂，并承担相关费用。	

11	在运营期内所发生的运营方责任事故（含安全事故、环境污染、人身伤害等）由运营方全部负责处理和赔偿。	
12	在运营期内由于管理不当造成污水排放不合格，给采购方带来一切损失由运营方承担。	
13	在运营期内遇到政府各职能部门检查或检测污水排放不达标所产生的罚款由运营方承担。	
14	爱护站内构筑物，人为造成损坏需修复。	
15	日常应急性设备故障，在 2 小时内完成；如果需外出采购，在 36 小时内完成；如果需外协加工，在 48 小时内完成。一般的电气故障，如接触不良、开关按钮失灵等，在 2 小时内完成修复；中型的电气故障，如电机损坏等，在 48 小时内修复；大型的电气故障，做到在一周内修复。出现其它问题或突发情况时，应 30 分钟内做出反应，4 小时提供解决方案，6 小时解决问题或有效控制突发情况。	

2、服务人员数量及组成

根据项目的具体工程特点、现场实际情况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城市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的有关规定，配置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等运维团队，其中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环境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其他人员须在岗在位；保障各污水处理设施连续进/出水，24 小时有人值守连续运行。

3、验收标准和方法

按照规范要求定期对水质进行自行监测化验，按时上报采购方由污水检测资质的单位出具的污水处理厂水质检测报告，做到达标排放。（执行标准：《陕西

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中表 1 的 B 标准)确保系统污水 100% 达标处理,不得对周边区域造成环境影响。

4、付款方式及条件: 具体付款方式与甲方协商。

5、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1. 如果供应商未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要求提供服务;或供应商未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任何其它义务时,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发出违约通知书,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1.1 在采购人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1.2 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用符合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服务以达到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要求,供应商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 risk。此时,相关服务的期限也应相应延长;

1.3 采购人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政府采购合同并要求供应商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此时需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2. 如果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的违约通知书后 10 日内未作答复也没有按照采购人选择的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则采购人有权从履约保证金(如有)、尚未支付的政府采购合同价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

3. 延期服务的违约责任 3.1 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每周末提供服务费用的 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格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 达到最高限额，采购人有权解除政府采购合同。

4. 以上各项交付的违约金并不影响违约方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各项义务。

解决争议的方法：

（1）对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2）争议未能解决的，可以通过向地区法院诉讼解决。

6、其他要求

6.1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范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